

# 一個女情報員的自述

● 蔣志雲

## 潛伏上海險被殺頭

我家是湖南邵陽望族，昆季九人，我是么女，在家很受寵愛，當我決心從軍獻身報國時，家人群起反對，理由是家中只我一女，依例可以保留。我不為所動，堅決要去抗日，我說從軍報國抗日，是家中的光榮，我一介女流，能為國效命，更是桑梓的光榮。

家人見我意志堅定，勉強同意，我立即束裝就道，先受了三個月的嚴格軍訓後，和四十餘位女同學，一起開拔到江西，在梅嶺政治講習院參加婦運訓練，蔣經國任講習院總隊長。以後又奉令至軍事委員會調查統計局禮訓班受訓，局長戴笠正好到長沙視察，見我受訓成績優良，選派我到上海淪陷區做敵後工作，負責上海敵後同志的經費出納，當時經費接濟困難，組織不能隨時供應，我得以個人名義設法籌措。我在工作之餘，以半工半讀方式，考入上海法學院經濟系，以兩年時間讀完三年學分。我在復旦經濟系學到的會計統計專業智識，對上海愛國工商人士，義務為他們辦理會計統計業務，不受酬勞，他們感謝我

對他們事業上的協助，捐助了敵後工作經費，對敵後的情報同志的一切活動，大有幫助。當時的同學有退輔會前主委趙聚鈺及前歷史博物館館長包遵彭，早年我們時相往還，感情彌篤，可惜兩人業已作古。

民國卅年十一月，國民政府在上海的地下工作同志大部被汪精衛偽政權及日本憲兵隊破獲，三百多人被捕，掩護地點一一暴露，我為漏網之魚，汪偽政權畫影圖形，懸賞銀元十萬元花紅捉我，賞格是天價。終因民間掩護，輾轉歷險逃至香港，此時已是民國卅年十二月四日。到港後又奉組織命令，接管香港地下工作經費統籌收支事宜，責任艱鉅，又不能公開活動，箇中艱苦非局外人所能了解。

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八日太平洋戰事爆發，十二月廿五日香港英軍向日軍豎白旗投降，我們在香港的地工同志，工作更形艱困，經費斷絕，隨時有被捕之虞。但我與地工同志不因無錢氣餒，反而鬥志更為旺盛，四處活動，偵察敵情，傳送情報，冒險犯難，一直工作到民國三十一年十二月，工作成果豐碩。

(本文插圖刊第三頁)

## 借款兩萬終生難忘

歲月匆匆，六十年過去了，許多事仍然值得回味，記得在上海工作時，經費接濟不上，開支又不能短少，我乃以陳小姐的名義，向上海法租界的華人幫辦艾國蕃先生情商，籌借兩萬元。當時我確信中國人都愛國，安全上沒顧慮，乃透露風訊，說明自己是「重慶分子」(即地工同志)，經費困難，請他支援，表明暫借，願開立借據，短期內奉還。艾國蕃聽後，極為感動，淚眼婆娑，以我一個弱女子負此重任，且準備隨時被逮入獄，慷慨犧牲，勇氣可感，立即毫不考慮湊足兩萬元給我，他再三叮嚀為國珍重。當我把借據給他時，他隨手撕得粉碎。日本投降，抗戰勝利，我專程前往上海拜訪，歸還借款，不料到了艾國蕃先生住處，早已人去樓空，四處打聽全無下落，只好欠著，迄今使我耿耿於心，不能忘懷。在香港亦然，凡遇經費發生困難，即託親友幫忙，解決了許多棘手的問題，香港淪陷後一年，民國三十二年一月香港日軍憲兵隊下令逮捕我，我得到同志們以及愛國華僑的掩護和協助脫險到戰



① 民國廿九年夏天作者在 上海留影。

② 作者民國四十八年在台北。

③ 作者偕夫婿劉建章（右）與舒適存將軍合影。

時首都重慶，向戴笠將軍報告在港的工作概況，戴笠立即下令由組織派專人赴港償清。我到重慶後轉學復旦大學讀經濟系四年級，三十三年冬天修完全部學分，三十四年六月領到畢業證書。

### 經手財富視若無睹

民國三十四年（一九四五）八月日寇無條件投降，我奉令到上海接收敵偽中央信託局保管部，擔任主管職位，經手的黃金、美鈔、鑽石及有價證券，多得難以數計。我認為這是全國軍民同胞以血的代價換來的財產，理應歸之國家，所以我涓滴歸公，列冊繳交上級，分文不取。如果稍動手腳，我今天早已是大富豪了。這麼多錢我正眼不瞧，分文不取，自甘過我清苦儉樸的生活，心安理得。我有兒女九人，均已長大成人；學有專長，事業有成，分佈國內外。我的夫婿劉建章兄、黃埔六期畢業，歷任師長，副軍長等軍中要職，現已退役，我和他都有一致的共識，那就是，我們雖然年紀大了一些，但是國家祇要有用得到我們之處，我們還是將赴湯蹈火在所不辭的。

回憶在上海、香港從事情報工作時期，許多人士見我是年輕女性，特別表示親近，可能另有目的，我總是潔身自好，敬鬼神而遠之，及至感情發展到相當程度，立即嚴正表示，大家都是爲了國家民族而戮力，匈奴未滅，何以家爲，在此大前提下，個人的感情生活；理該放棄。勸使對方知難而退，仍然維持相當友誼。及今垂垂老矣，偶一憶及，猶有「此情可待成追憶，只是於今已惘然」的嗟歎。



民國七十五年作者（右二）偕夫婿（右）與姜逸樵博士夫婦合影。



蔣志雲「一個女情報員的自述」插圖（文見71頁）

①作者（右二）民國27年受軍訓時與同學合影。

②作者（中）民國67年與部份家人在多倫多合影。

